项目编号：20553-2024-Q

管 理 体 系 审 核 报 告

（再认证审核）

组织名称：四川垭桥电气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 张心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4 年 07 月 24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　话：010-8225 2376

官　网：www.china-isc.org.cn

邮　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首末次会议签到表■文件审核报告

■不符合项报告□其他

2．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可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张心

组员：张心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张心	组长	审核员	2024-N1QMS-4207381	29.12.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杜江国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申请者的再认证申请，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关键绩效的满足能力、改进机制的完善程度、管理体系整体的持续符合性和有效性、以及与认证范围的持续相关性和适宜性，从而确定是否推荐保持认证注册资格并换发证书。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单一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Q/GDW1364-2013《单项电能表技术规范》、GB/T1094.1-2013《电力变压器 第1部分:总则》等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合同、技术协议。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07月24日 上午至2024年07月24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07月19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原范围：电气设备、电线电缆、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的销售

范围变更为：电气设备、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的销售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 7 栋 2 单元 12 层 1209 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五星街 85 号

经营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五星街 85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不适用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适用时)不适用

于年月日- 年月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 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 年 07 月 28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07 月 25 日前。

2）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控制；产品和服务放行控制；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人员能力管理控制。

3）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管理体系健全，领导比较重视，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成熟度评价：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较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基本理解和掌握，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风险提示：Q生产和服务提供过程控制。Q产品和服务放行控制。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人员的能力管理控制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组织成立时间：2018 年 10 月 18 日　体系实施时间：2020 年 12 月 10 日

2）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营业执照

3）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7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白班生产

4）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电气设备、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的销售

销售流程：商务洽谈→合同签订→采购产品→交付客户验收→售后服务。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确定了与其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并影响其实现质量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能力的各种外部和内部因素。能够对这些内外部问题通过网站获取、调查研究、定期内部总结等方式进行监视和评审。

企业确定了与质量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并确定了这些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对相关方和需求进行管理。

企业在策划质量管理体系时，确定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以确保质量管理体系能够实现其预期结果，增强有利影响，预防或减少不利影响，实现改进。

最高管理者在确定的管理体系范围内建立、实施并保持了管理方针：

经营优质产品，提供完善服务，不断持续改进，追求顾客满意

质量方针包含在质量管理手册中，符合标准要求。经总经理批准，与质量管理手册一起发布实施。为了适应组织宗旨和不断变化的内、外部环境，在每年管理评审会议上对管理方针的持续适宜性进行评审。为达到管理方针最终实现，总经理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通过培训、宣传等方式使全体员工都充分理解并坚持贯彻执行。并将管理方针通过相关方告知提供给适宜的相关方。管理方针的制定适宜有效。

最高管理者制定了公司质量目标：

一次性交验合格率≥98%；

客户满意度≥95 分

质量目标在质量管理手册中进行了规定并已形成了文件，组织对目标进行了分解及考核。

现场抽查 2024 年 01 月-2024 年 06 月质量目标分解考核统计表，抽查考核情况均达到了既定目标。

企业规定了因顾客和市场等原因而导致管理体系变更时，应对这种变更进行策划。

依照 GB/T19001-2016 标准，结合实际情况，围绕方针、目标设置了组织机构，配置了必需的资源，确定了实现目标的过程、资源以及持续改进的相应措施，对员工进行了适宜的培训等。

为了确保获得合格产品和服务，确定了运行所需的知识。从内部来源获取的有：操作人员以往的工作经验，特别是关键岗位作业人员的操作技能；管理经验；作业指导书等。外部来源获取有：顾客提供的产品信息；国家、行业标准等。组织知识予以存档保管，在需要时可以随时获取。为应对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法律趋势，企业策划进行了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及相关知识的再培训、招聘有能力的人员等方式对确定的知识及时更新。

组织识别和收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Q/GDW1364-2013《单项电能表技术规范》、GB/T1094.1-2013《电力变压器 第 1 部分:总则》等标准。均是有效版本，管理体系的策划，基本符合要求。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策划了设备控制程序、服务实现策划控制程序、与顾客有关过程的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服务过程控制程序等管理制度文件，基本符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和企业实际情况。

一、不适用条款：无

公司管理手册 8.3 条款按标准要求，规定了销售服务过程策划过程及相互作用，对设计开发过程进行了界定，明确了设计开发的流程为：策划-输入-控制-输出-更改，各过程要求符合标准要求。

1、查，公司销售服务过程的策划、设计和开发情况，参与人员：刘祉言、杜国江。

2、销售服务过程设计开发输入资料：

1）顾客要求：客户合同、协议要求等。

相关法律法规、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Q/GDW1364-2013《单项电能表技术规范》、GB/T1094.1-2013《电力变压器 第 1 部分:总则》等标准。

2）其它：公司内部要求、以往类似项目的服务过程、潜在的失效后果等

3、销售服务过程设计评审、确认情况：

评审、确认内容主要有：客户对商品品质、产地、规格、交付等服务要求;销售服务的流程、对应的制度等服务资料;销售服务所需的服务要素（人员能力、设施设备、合同管理、供方比选、物流运输等）的筹备及配置计划。

评审结果：满足客户合同要求。

评审人：刘祉言、杜国江

销售服务流程及策划输出制定完成后，由公司管理层商定后完成确认。

确认内容：实施步骤、实施标准、流程、服务要素的筹备及配置计划等内容。

确认人: 杜国江

4、查，销售服务设计过程策划输出内容包括：

销售服务流程图

服务过程控制程序

产品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办法

销售作业指导书

确认人：杜国江

5、查，公司策划了设计变更的管理要求。

管理体系运行以来，该服务过程设计和开发未发生更改，手册策划了设计更改的控制：如有更改，均按设计开发要求，进行更改后再次评审、确认后通过。

目前公司所进行的产品销售服务流程均已定型，顾客和产品供方较固定，短期内不对服务规范、服务流程进行更改，目前没有进行新的设计和开发相关工作。但随着市场发展和顾客要求的不断变化，顾客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也不断变化，如后续顾客要求和市场需要开发新服务时,公司将按照设计和开发策划要求进行设计开发，确保整个销售服务的安全性、符合性、适用性。以应对顾客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期望，并超越顾客期望。

公司在管理手册中明确了设计开发过程的控制要求，以确保后续服务的提供。

二、现场观察电气设备、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的销售过程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了《服务过程控制程序》明确了受控条件

1、公司编制了等作业文件，对公司的产品销售过程进行了控制。

2、产品销售及服务流程：

销售流程：商务洽谈→合同签订→采购产品→交付客户验收→售后服务；

特殊过程：销售服务过程。

外包过程：产品运输

3、技术要求：销售合同

1)验收规范：合同技术要求及相应产品的国家标准、法律法规。

2)作业指导书：《服务过程控制程序》、《与顾客有关过程的控制程序》、《顾客满意度调查控制程序》、《销售作业指导书》、《产品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办法》等。

3)使用适宜的设备：电脑、打印件、电话、网络等。设备均进行了维护和保养，运行正常。

4)监视和测量设备：公司销售的产品从采购到交付所涉及的整个销售过程中，产品没有发生性状变化。公司主要对销售过程进行监控，通过供方评价、合同评审、物流跟踪、交付期管理，客户验收确认、销售服务质量考评、顾客满意度调查等进行过程监控。客户验收时对产品包装、数量、规格型号、外观、质量证明性文件、随机资料等进行验证；质量技术特性由供方进行控制，如客户验收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按合用约定联系组织进行处理解决。故公司暂无监视和测量硬件资源，均为人为管理控制。

办公经营面积共约 150 平方米左右，无库房。组织的销售经营范围为从事：电气设备、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的销售。供方为长期固定合作关系，组织采取按需采购，直接从供方处发货到客户指定地点进行验收交付的销售模式。

6、实施监视和测量：

公司定期对销售人员进行服务质量评价考核，从工作经验、业务能力、沟通能力、团结协作、业务完成等方面进行考核。

出示了顾客满意度调查表，定期对客户进行顾客满意度调查对质量、价格、交期、服务等进行了考评。

组织主要销售产品为：电气设备、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的销售。负责人讲，组织在接到顾客的购买需求时，根据客户对产品的使用要求，销售人员向顾客推荐产品，给出相应的产品介绍及报价，客户经综合考虑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组织再根据客户的需求在自己选择的合格供应商处进行采购。负责人介绍，组织产品销售是按需采购，销售给特定的客户，以批发价格，暂未开展零售。组织目前选择的合格供方是经公司进行了多次市场调研、比选评价后确定下来的，有多年固定的合作关系。供方的供货能力能满足客户对产品的要求。

现场查见，组织采购的产品采取供方直发客户处的形式，采购的产品发货到顾客指定地方后，经客户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客户在货物签收单上签字确认。

7、查已经履行完成的合同跟踪情况：

1）销售合同：

客户方：乐山千启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单项智能电表、集中器、专变采集终端、12KV 组合计量箱、电流互感器等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

2）查看该销售合同，提供了以上合同的评审记录，对此合同的产品质量要求、供应时间、价格、交货方式等进行了评审。

3）查见采购情况：负责人介绍，组织按需采购，根据客户要货数量及要求在合格供方处以采购合同的形式传递采购信息，供方按要求予以发货，以送货单记录。

4）交付情况，组织所销售的产品均是采取供方直发的形式，产品运输由组织外包物流或供方负责运输的方式。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后由客户进行验收。产品交付过程中未发生过大的质量问题，产品质量稳定，暂时没有接到顾客重大的质量投诉。

提供了客户产品验收记录、对采购的商品进行：产品包装、数量、规格型号、外观、合格证、随机资料等项目进行检验确认。

产品目前物流外包方为“货拉拉线上 APP ”，提供了发货截图。

负责人介绍，近一年，产品交付过程中未发生过大的质量问题，产品质量稳定，暂时没有接到顾客重大的质量投诉。

8、售后服务：

组织有专人对客户提出投诉、建议及意见进行及时的回复和解决。按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要求提供售后服务。负责人介绍及查见合同中内容，组织对客户提供产品交付后的质保服务。以快速、准确、周到、彻底的问题处置响应能力，具备协助需方解决生产、经营过程中出现因所供货物引起的各类问题的能力。积极做好售后服务，对产品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和其他供货问题，应及时处理。负责人讲，目前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客户流失的情况。

9、公司将销售服务过程识别为需确认过程，提供对该服务提供过程实现策划结果的能力进行确认的记录。

三、交付后活动：公司策划了产品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办法，规定产品及服务相关交付后活动的安排及管控情况。

交付后活动可能含的合同条款所规定的相关活动，诸如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物流运输服务、客户产品验收发现质量问题的处理等。

现场查相关记录及与负责人沟通得知，组织的：

1）物流服务：负责人介绍，产品的运输采取供方直接发货、由供方或组织负责外包物流运送等方式进行。组织通过网上查询物流单号对产品物流信息及到货信息进行监控。

2）装卸活动：负责人介绍，组织采用物流的方式送货，物流公司提供上门收货及对客户处送货上门的服务，装卸活动由供方提供。

3）交付的地点及验收：送至合同约定交付地点，交付在客户处进行。客户收到货后，根据送货单对产品数量、外观、规格型号、包装、合格证、随机资料等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组织根据货物签收单进行最后的结算。

4）售后服务：按合同要求客户进行验收。如产品质量问题，采取退、换、赔偿等的形式进行处理。

公司有专人负责解答客户的售后问题，组织策划了顾客满意度调查表，会有专人定期对客户的满意度进行跟踪、收集、分析、评价，用以持续改进客户满意度。

负责人讲，近一年来没有客户的重大投诉事件发生。

基本满足交付后活动的要求

四、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对标识和可追溯性进行了规定。

销售过程采用客户反馈记录、顾客满意度调查表等进行标识；

所销售的产品按要求采用原包装，注明生产厂家名称、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出厂日期等。

产品通过物流单、发货记录、验收记录等进行追溯，主要记录内容：供应商、客户名称、交付日期，规格型号、数量、验收内容、验收结论、收货人等；

通过上述标识可以追溯销售过程及产品的来源，验收情况。

标识和可追溯性基本符合要求。

五、查，公司对顾客财产的管理要求。

询问部门负责人，公司的顾客或外部供方的财产主要为顾客或外部供方的信息、合同等，公司对顾客财产进行了专人专管，所有客户、供方信息均采用专人存档保管。负责人讲，至今未有顾客财产丢失或顾客信息泄露的情况。

现场查看，办公场所有专门的文件柜存放合同等文件，电子文档也采取电脑加密的形式进行保管，顾客财产管理基本受控。

六、销售产品的防护包括：包装、搬运、运输等保护措施。

1）搬运：销售产品在供应商处采购完成后直接发货至客户处进行验收。搬运都采用人工进行搬运，体系建立以来未有因野蛮作业造成的有损产品的投诉情况。

2）包装：产品外包装采用产品原包装，能起到防雨、防尘、防冲击摩擦的防护作用。

3）运输：采取外包物流进行产品的运输，在运输途中，要求运输方对产品按要求堆码整齐，不能倒置；放置时固定防摔，按层高要求进行堆码。运输车辆要求有篷布、顶盖，防止雨淋和灰尘。

自体系建立以来，没有因防护不当造成的产品损坏，防护基本符合要求。

七、公司对生产和服务提供更改管控要求予以明确规定：包括对其更改的评审、授权信息及需采取的措施等。

现场查看，公司对于更改信息的管理，均为重新发放更改文件，并回收作废的文件。

查，对于销售、采购合同等信息更改，必须经过评审，确认能满足要求后方能进行。

经查：体系运行至今，暂无生产和服务提供的更改情形。

九、组织已经制定与信息的收集、数据分析、改进方法以及客户满意反馈相关的程序，并生效。

组织已分析和评价通过监视和测量获得的适当的数据和信息。

组织监视了顾客对其需求和期望已得到满足的程度的感受，调查方式：于 2024 年 3 月对 5 家客户进行了满意度调查，达到 98 分，针对顾客不满意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和改进，分析报告较简单、笼统。

3.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策划了《内审控制程序》，编制了《年度内审计划》，对内部审核方案进行了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等。在2024年03月15日按照策划时间间隔实施了内审，覆盖了所有部门及所有条款。内审员经过了授权及内部培训，未出现内审员审核自己有关的区域。审核员编制了《内审检查表》并按要求实施了检查，现场查看审核检查表，有审核条款、审核项目及审核记录，但记录较为简单、笼统，检查表内容部分描述与企业实际运行情况有出入。

内审开出的不符合项，已由责任部门确认后写出了原因分析，提出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实施了纠正和整改，内审员及时进行了跟踪验证和关闭。审核组长宣布了《内审报告》，报告了审核结果，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按照标准要求保留了内部审核有关信息。内部审核过程基本满足要求。经与内审员沟通内部审核实施开展情况，查看内审员有按审核计划实施各部门审核，经与内审员沟通交流，其对内审实施开展的基本流程、实施情况及对标准的理解及内审开展、实施能力还待提高。

组织策划了《管理评审控制程序》，编制了《管理评审计划》，规定了评审目的、时间、参加人员、评审内容、提交资料要求等，以确保其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并与组织的战略方向一致，并在2024年03月29日进行管理评审。总经理主持会议，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管理评审输入考虑并覆盖了标准等要求。管理评审输出形成了《管理评审报告》，管理评审结论：管理体系具有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管理评审输出提出了改进决定和措施，提出改进需求：梳理、检查公司现有体系运行质量记录，加强人员文件化信息管理制度培训，使文件、记录的填写和保管符合标准及管理文件策划要求.管理评审提出改进措施，由综合部组织，全体人员配合实施，于2024年04月完成了相关培训及整改和有效性评价。总经理验证了改进措施实施情况及有效性。查，管理评审提出的改进措施及开展实施的改进内容、验证记录较为笼统、简单。

经与总经理沟通了解，其对管理评审的实施过程、评审内容及与改进相关的决策和措施基本知晓，但还需进一步加强相关培训和理解。

内审、管理评审的实施基本有效。

3.4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组织策划了《不合格控制程序》，基本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明确了各类、各阶段的不合格的控制管控要求，并实施对不合格的处置方法选择、采取措施的程度取决于不合格的性质及其对产品的影响程度。确定和选择改进机会，并采取必要措施改进管理体系，实现管理体系的预期结果。体系运行以来未发生对不合格品进行让步放行的情况，部门对不合格品的性质、处理的措施及结论的结果进行了记录及保持。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基本满足要求。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组织策划了《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利用质量方针、质量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经营及服务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近一年以来，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及重大顾客投诉和行政处罚事件等。

3.5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组织经营场所坐落于成都市龙泉驿区五星街85号，经营场所为租赁门市，组织按管理体系需求配置了充足的人员、设施、设备等资源，并建立维持了运行环境，可以维持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

现场核对，组织公司现有人员7人。经营面积150平方米，主要用于业务洽谈、办公使用，无库房。

经营及办公通信设备：电脑、网络、打印机、空调及办公家具等。

监视和测量设备：公司销售的产品从采购到交付所涉及的整个销售过程中，产品没有发生性状变化。公司主要对销售过程进行监控，通过销售服务质量考评、物流监控、外部供方管理、交付期管理，客户验收确认、售后活动管控等进行过程监控。客户验收对产品数量、规格型号、外观、质量证明性文件、产品使用情况等进行验证；质量技术特性由供方进行控制，如客户验收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按合用约定联系公司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解决。故公司暂无监视和测量硬件资源，均为人为管理控制。

特种设备：无。

支持性服务：公司名下无车辆，用于业务联系是私人车辆。产品的运输采取供方直接送货到客户处的形式，产品运输由组织外包物流或供方负责。

公司未建立信息管理系统用于生产和服务

经营场所内设备布置合理，通道畅通，照明设施齐全，均配备了办公设施设备、消防设施等设施，经营场所光线较充足。目前工作环境符合产品销售服务需要。

2）**人员及能力、意识：**

企业对影响质量工作的人员，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根据任职要求，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能力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企业大部分人员基本了解质量方针和目标内容，知晓他们对管理体系有效性应该做

哪些贡献包括改进绩效的益处，以及不符合管理体系要求所产生的后果等。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质量目标、方针及其含义基本理解。组织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充分有效。相关主要负责人人员基本具备相应能力和意识。

3）**信息沟通：**

企业通过会议、培训、相关文件的传阅等形式确保管理体系有效性，涉及体系运行过程及管理等多方面，通过沟通促进过程输出的实现，提高过程的有效性。促进公司内各职能和层次间的信息交流、增进理解和提高从事质量活动的有效性。通过多种渠道主动向顾客介绍产品，提供宣传资料及相关产品信息。企业对外交流，主要包括与职能部门沟通情况，了解产品质量等要求。对顾客、供方、出入公司的相关方通过面谈、电话、网络等方式进行沟通。

4）**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企业编制了体系文件。体系文件结构主要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文件和过程记录等。其中质量方针和管理目标也形成文件并纳入管理手册中。体系文件覆盖了企业的管理体系范围，体现了对管理体系主要要素及其相关作用的表述，并将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融入到体系文件中。文件的审批、发放、更改订控制有效。记录格式按照文件控制要求进行管理，记录收集、识别、存放、检索、保护、处置得到控制。现场确认，体系文件符合标准要求，体现了行业和企业特点，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指导意义。管理体系文件符合基本适宜、充分。

四、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变化

2）组织机构：无变化

3）管理体系：无变化

4）资源配置: 无变化

5）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变化

6）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变化

7）外部环境: 无变化

8）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变化（原：电气设备、电线电缆、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的销售

现：电气设备、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的销售）；无不适用条款

9）联系方式: 无变化

五、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不符合：无。

六、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审核现场查，未见认证证书及标志的违规使用情况发生。

七、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电气设备、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电力设备的销售

八、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 四川垭桥电气有限公司的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适用要求	□满足	■基本满足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满足	■基本满足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有效	■基本有效	□无效
审核目的	□达到	■基本达到	□未达到
体系运行	□有效	■基本有效	□无效

□推荐再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再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张心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的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